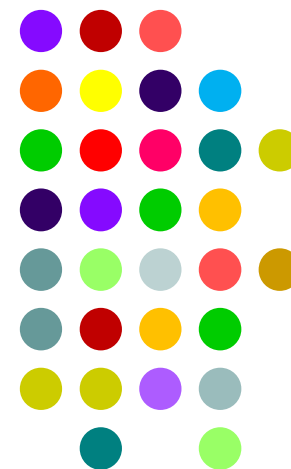


# 毒品防制政策及策進作為

報告機關：法務部





# 綱要

---

- 壹、前言
- 貳、毒品政策及背景簡介
- 參、反毒工作運作架構及任務
- 肆、問題分析及策進作為
  - 防毒監控組
  - 拒毒預防組
  - 緝毒合作組
  - 毒品戒治組
- 伍、未來展望



# 前言

---

- 依行政院105年第5次治安會報院長指裁示，法務部應結合內政部、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共同推動毒品防制工作，並由法務部於本次毒品防制會報提出有效遏止毒品犯罪問題之專案報告。
- 本報告除概述毒品政策、基本策略及反毒工作架構，主要針對目前所面臨之挑戰，提出短、中、長期策進作為，期能發現問題、解決問題，提升反毒工作成效。



# 毒品政策簡介

## 工作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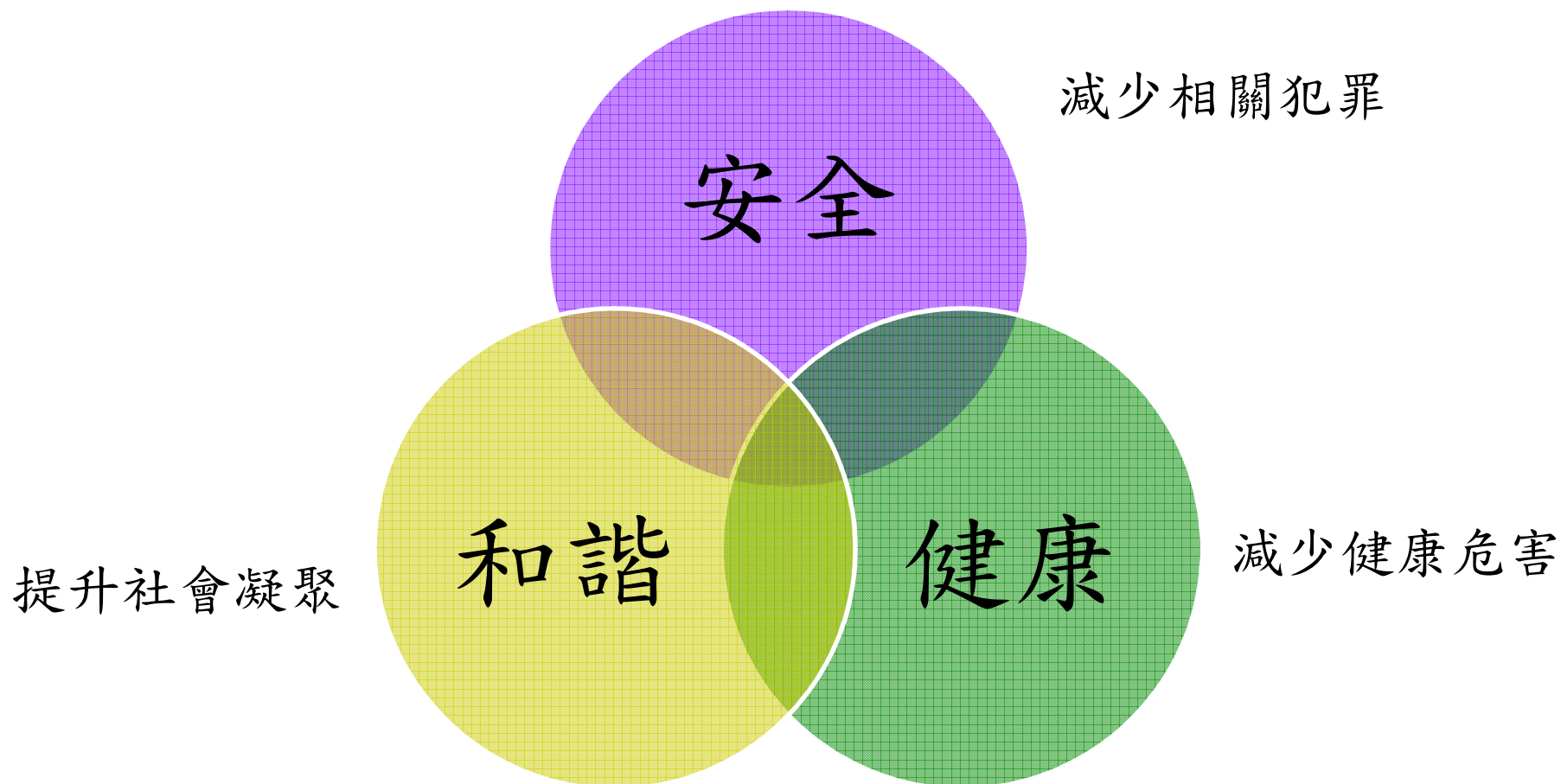
- **降低毒品需求**  
預防初次施用，對施用者適當處遇。
- **抑制毒品供給**  
查緝毒品，管制藥品及毒品先驅物。

## 工作目標

- **減少相關犯罪**  
受毒品影響精神狀態之犯罪、購毒經濟壓力之犯罪、毒品黑市內衝突之犯罪。
- **減少健康危害**  
避免急性中毒死亡，減少傳染病感染。
- **提升社會凝聚**  
增加毒品施用者與家庭、學校、社會之連結，鼓勵發揮正向社會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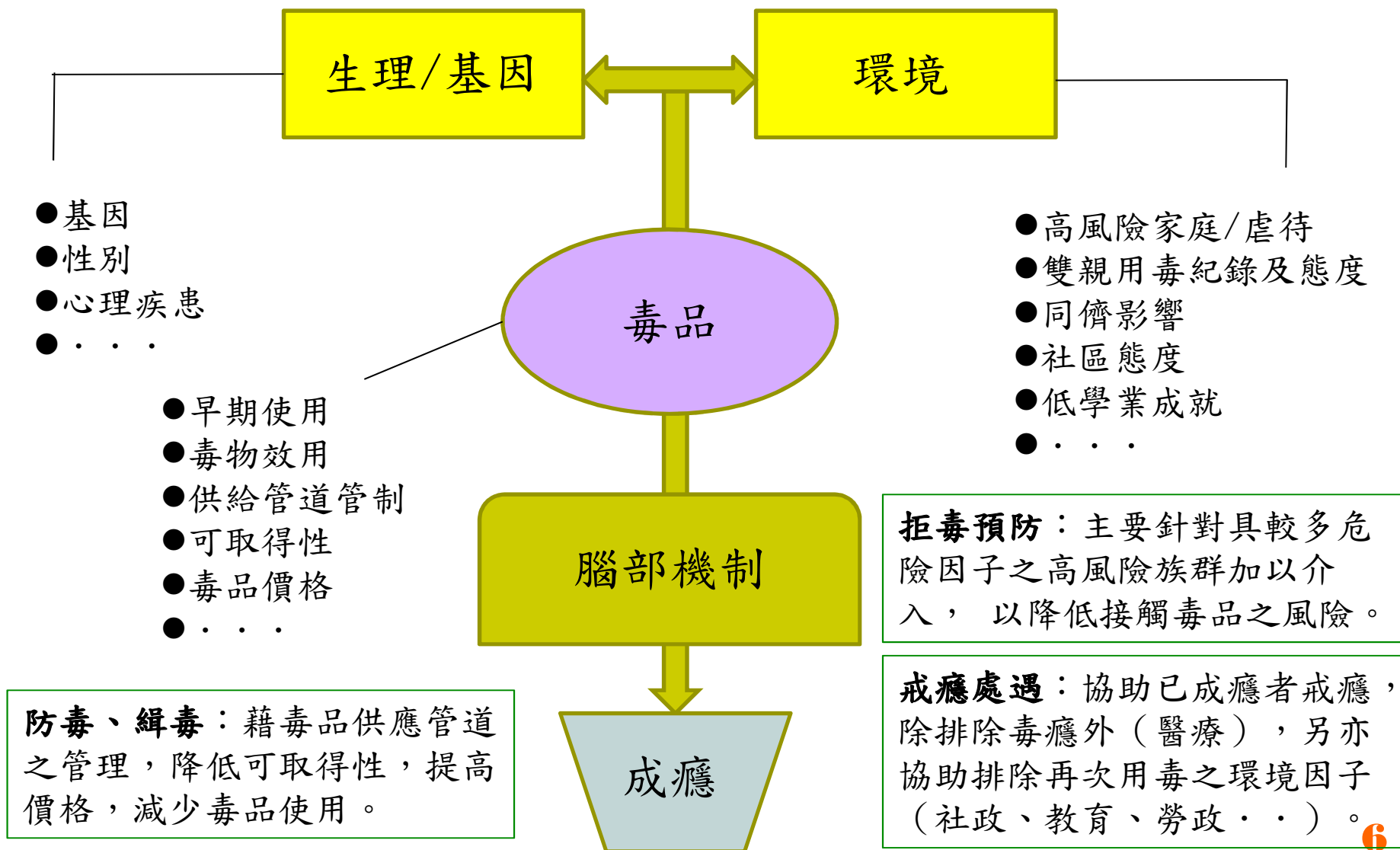


# 安全、健康、和諧之毒品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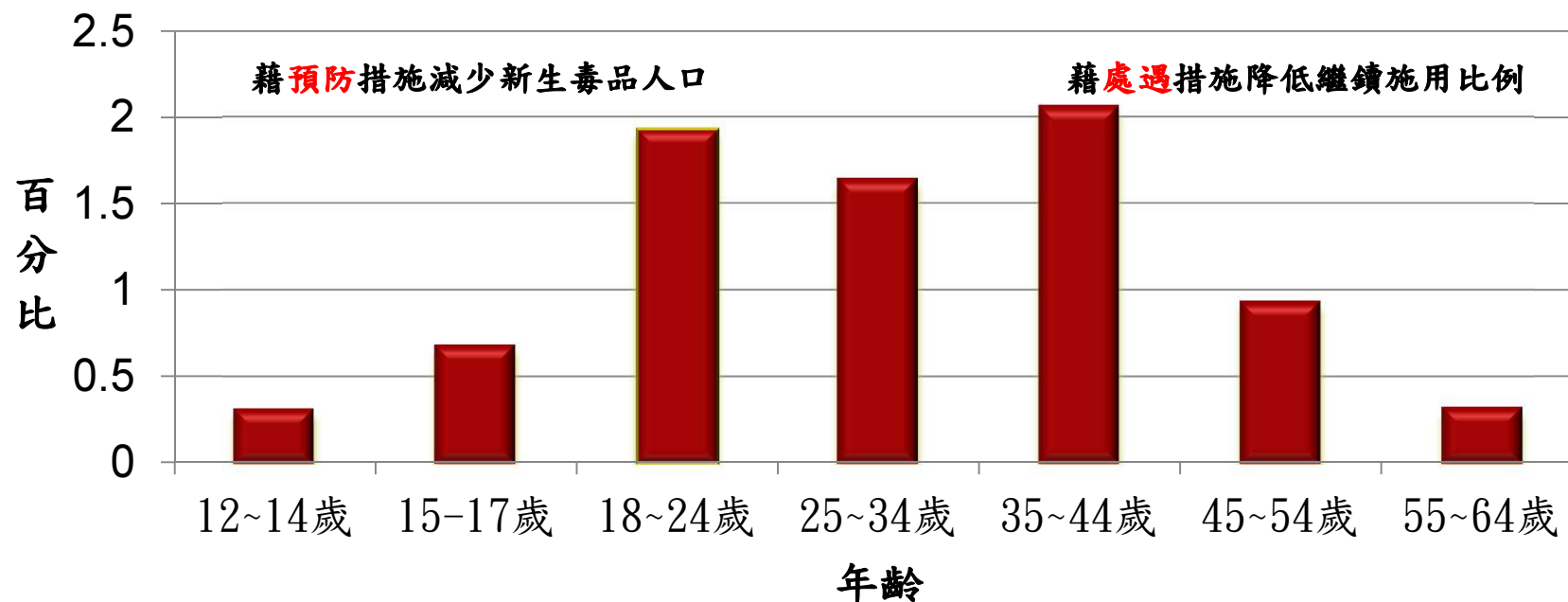
# 毒品成癮原因及防制模式





# 降低毒品需求基本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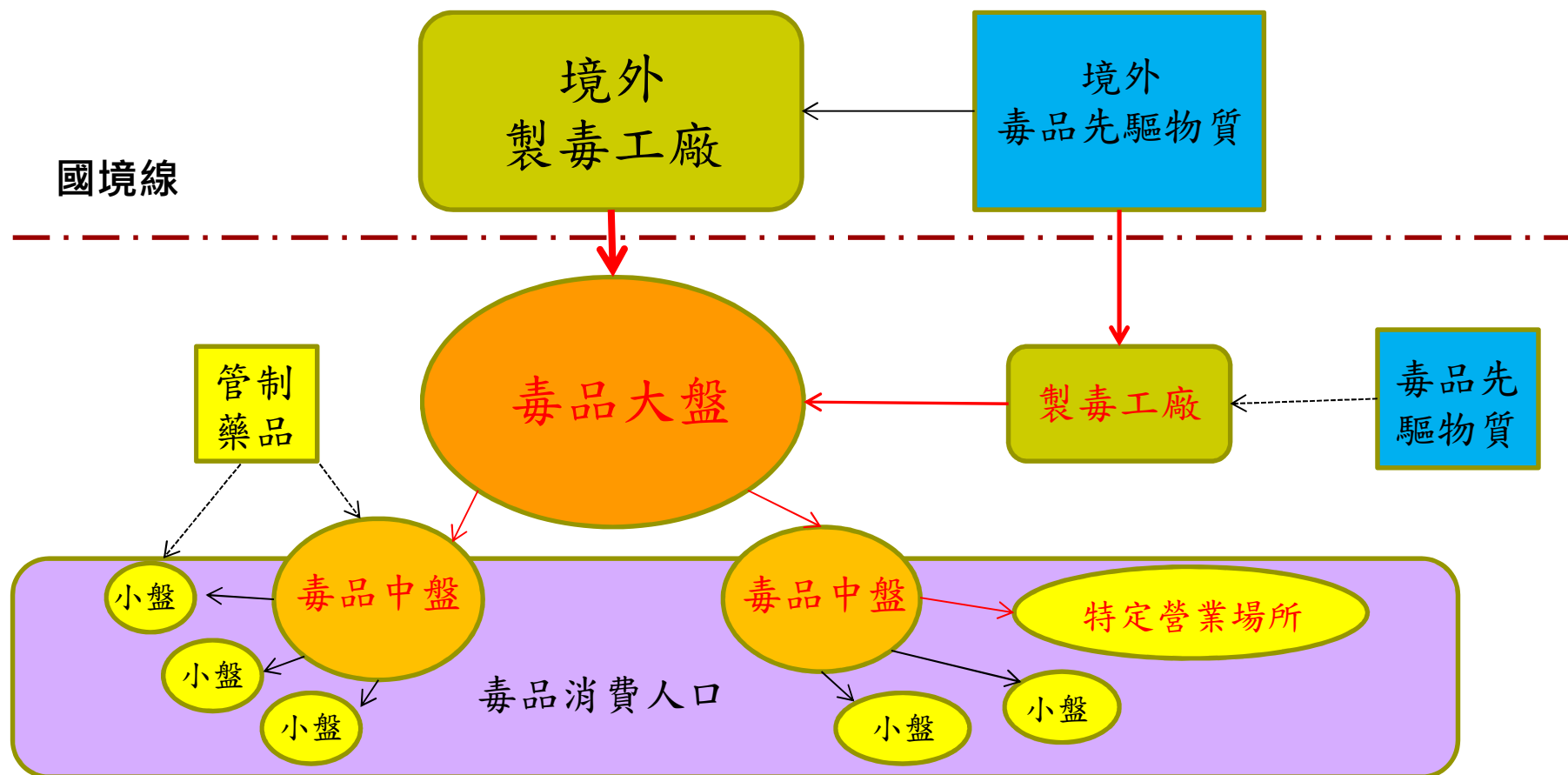
## 103年度終生毒品使用盛行率



依衛生福利部「103年全國物質使用調查」顯示，自青少年時期至成年初期，因好奇、舒解壓力、同儕影響及娛樂助興等因素，毒品施用情形逐漸增加，此階段可透過反毒教育、高風險關懷等**預防措施**，**減少毒品新生人口**；對於已染上毒癮之人，宜透過就醫、就業、就學、就養等適當之**處遇措施**，**使其脫離毒品**。藉由預防及處遇雙管齊下，減少整體毒品施用人口數。



# 抑制毒品供給基本策略



我國在嚴查境內毒品工廠、有效管制藥品及毒品先驅化學品後，目前毒品約有7~8成來自境外，先驅化學物質也多係走私入境，跨境走私為主要查緝目標。另成年人約有4成毒品係於娛樂場所（KTV、PUB）取得，為中、小盤查緝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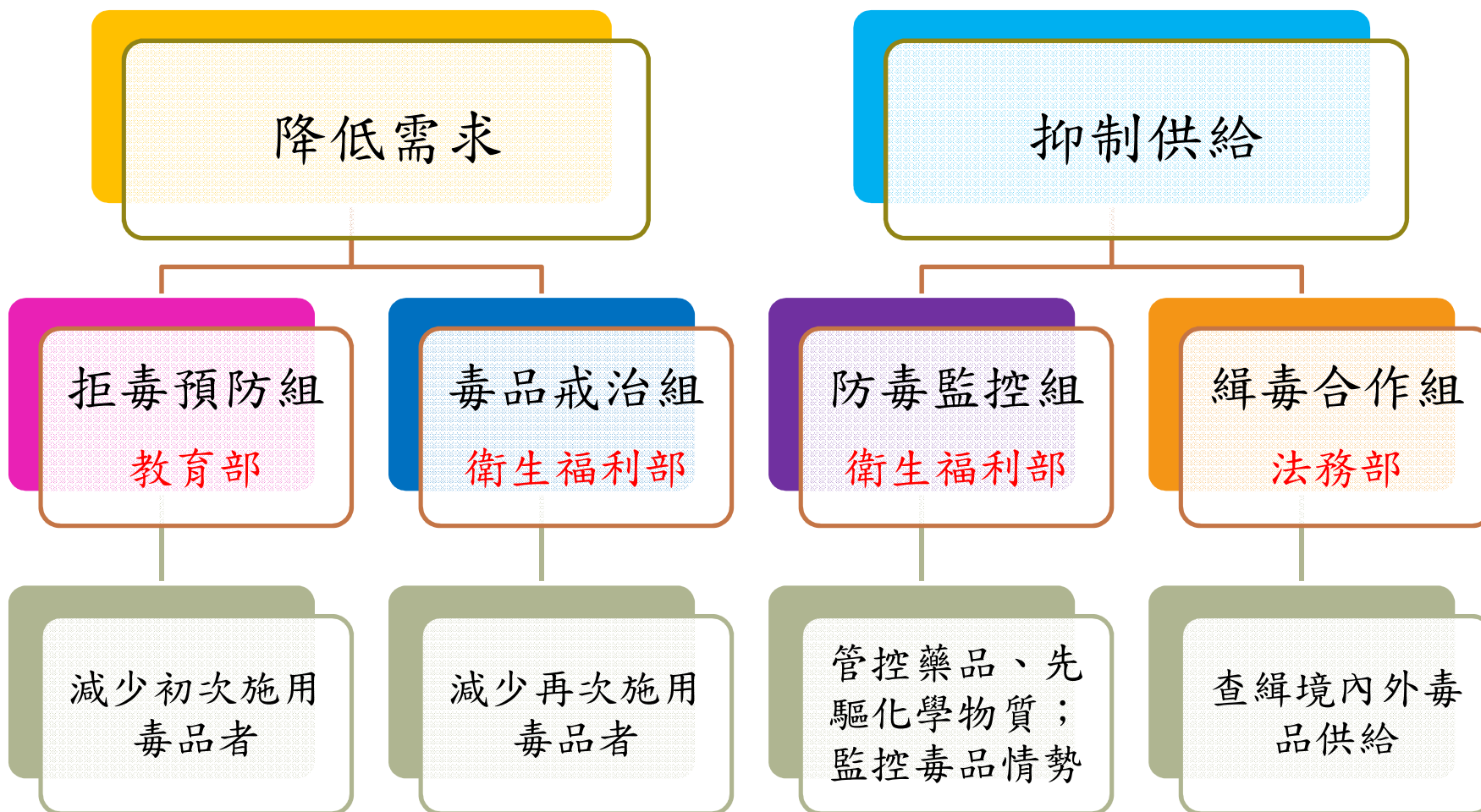


## 反毒工作運作架構

- 依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設置要點之規定，我國反毒工作分由「防毒監控」、「拒毒預防」、「緝毒合作」、「毒品戒治」4個常設分組辦理。除本會報每4個月召開1次會議外，各分組亦定期召開協調會議，以順利推展反毒工作。
- 目前除依「有我無毒，反毒總動員方案」執行反毒重點工作，更隨時掌握毒品情勢變遷，對亟需解決之重要問題，規劃策進方案，即時回應。
- 以下僅依反毒分組，就當前工作重要問題逐一說明，並提出策進方案及預期成果。



# 反毒工作架構





# 當前反毒工作重要問題

## 防毒

- 既有之毒藥品監測資料尚不足掌握毒品全貌。

## 拒毒

- 各類偽包裝之新興毒品易吸引青少年好奇施用。

## 緝毒

- 社區毒品可取得性尚偏高；高不法利潤吸引販毒行為。
- 主要毒品來源為走私入境。

## 戒毒

- 戒癮專業人才及便利性不足影響服務可近性及涵蓋率。
- 毒癮戒治難以藉由單一或短期方案達成。



# 防毒—加強蒐集分析毒、藥品濫用情勢

<b>說明</b>	<p>法務部、內政部、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等單位均會就其業務職掌蒐集毒品與藥物濫用通報資料，然毒品議題錯綜複雜，無法從單一面向或部會資料，即可掌握國內毒品全貌，及制定完善的政策。</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p>為持續藉由<b>巨量資料庫之整合</b>，以及<b>大數據系統化分析</b>，衛生福利部將會同相關單位於105年12月完成資料庫申請使用注意事項之制定。另已運用前揭資料庫進行毒品議題之監控、關聯及預測等分析，預定於105年12月提報分析成果，內容係以科學數據為基礎，評估毒品防制成效，以作為決策之參考。</p>
	<p>中長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藉由大數據資料多、廣、全及具多樣性之特性，發展藥物濫用監測系統。</li><li>2、邀請專家學者共同對全國毒品人口進行研究，全面了解為何施用毒品、再犯之情形及就醫、就學、就業、就養等需求，制定有效戒癮方案及精進更生輔導機制。</li></ol>



# 重要問題整理

## 防毒

- 既有之毒藥品監測資料尚不足掌握毒品全貌。

## 拒毒

- 各類偽包裝之新興毒品易吸引青少年好奇施用。

## 緝毒

- 社區毒品可取得性待抑制；高額不法利潤吸引販毒行為。
- 跨境走私為毒品主要來源。

## 戒毒

- 戒癮專業人才及便利性不足影響服務可近性及涵蓋率。
- 毒癮戒治難以藉由單一或短期方案可達成。

# 拒毒－強化新興毒品預防工作



<b>說明</b>	<p>新興毒品推陳出新，透過各種偽包裝引誘青少年好奇施用，拒毒預防工作應採多元、分眾的方式普及宣導。</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b>1、整合各界資源，運用網路科技或社區網絡，進行分齡、分眾之新興毒品防制宣導</b>，如法務部預訂於105年12月底前建置完成反毒大本營資訊網，使政府、民間、學者專家及民眾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及推展「前進社區」反毒師資巡講，將反毒工作延伸至社區鄰里，強化民眾防毒意識</li><li><b>2、對高危險族群青少年進行介入措施</b>，以防止其好奇誤用毒品，同時委請各部會落實特定人員尿液篩檢，以及早發現、及早介入。</li></ol> <p>透過對新興毒品各項預防工作之強化，預期可使105年度第三、四級毒品施用人數較104年度下降。</p>
	<p>中長期</p> <p>編製兒少毒品成癮問題檢核表，供學校師長及家長使用</p>



# 重要問題整理

## 防毒

- 既有之毒藥品監測資料尚不足掌握毒品全貌。

## 拒毒

- 各類偽包裝之新興毒品易吸引青少年好奇施用。

## 緝毒

- 社區毒品可取得性待抑制；高額不法利潤吸引販毒行為。
- 跨境走私為毒品主要來源。

## 戒毒

- 戒癮專業人才及便利性不足影響服務可近性及涵蓋率。
- 毒癮戒治難以藉由單一或短期方案可達成。

# 緝毒1—阻絕社區毒品供給



<b>說明</b>	<p>「取得方便」及「價格低」係毒品氾濫之重要原因，應透過鐵腕掃蕩及重點場所管理，降低社區毒品取得之方便性，提高毒品價格，減少毒品施用情形。</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社區型販毒，分布最廣，民眾感受最深，經由「<b>全國鐵腕大掃毒行動</b>」同步掃蕩毒品中小盤，每季1次，每年至少4次，再配合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105年7月19日建置完成之「<b>全國毒品資料庫</b>」加以分析應用，逐步阻斷社區毒品供應網絡。</li><li>2、掃毒績效定期公布，適時表揚有功人士，並於掃蕩後召開會議檢討策進，讓民眾清楚政府的決心，也感受到政府的用心。</li><li>3、計畫於105年下半年將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修正案送交立法院審議，將「<b>特定營業場所之通報制度與行政懲處機制</b>」及「<b>特定營業場所負責人與從業人員參與防制藥物濫用研習</b>」等項目由法律加以規範，以<b>對特定營業處所懲教並行</b>，<b>減少年輕族群聚集施用毒品情形</b>。</li></ol> <p>中長期</p> <p>藉由「<b>全國毒品資料庫</b>」與其他政府資料庫相互勾稽，有效分析毒品犯罪者組織、網絡、趨勢，勾勒出完整毒品犯罪圖像，據以準確打擊毒品犯罪，並進一步進行高風險對象預判分析，採取主動關懷行動。</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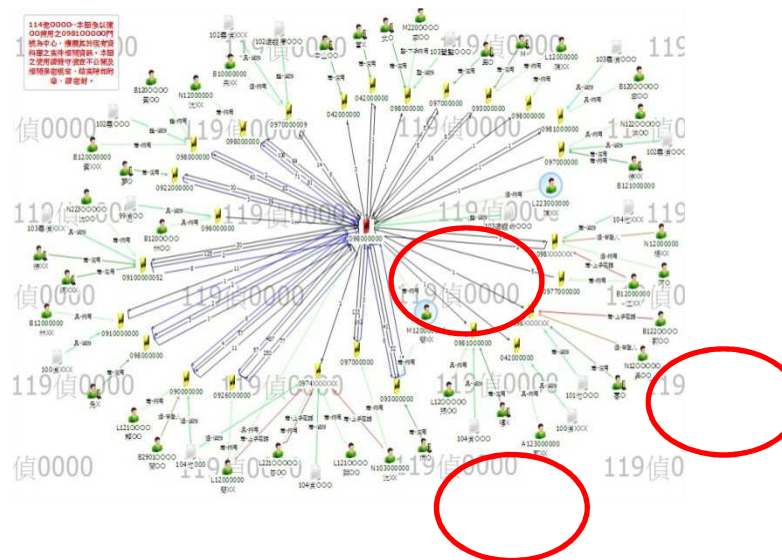


# 無毒防護網及溫暖關懷

- 由施用毒品者預判供應者
- 由供應毒品者預判需求者
- 由戒毒者預判干擾源
- 高風險者再犯及干擾源預判

- 預判後應對

- 供應者強力鏟除
- 高風險及施用毒品再犯者
  - 由司法結合警政、社政、教育、毒防中心等系統加強訪視、關懷、協助戒毒。
  - 定期檢視溫暖關懷數據及成效。
  - 因高訪視度，民眾隨時感受政府協助之用心。



## 吸毒等於死亡 中檢「保護式」緝毒奏捷

2015-05-20 17:32

〔記者楊政郡／台中報導〕台中市毒品情侶丁女在3月間施用毒品過量死亡，4月間男友郭某上吊自殺，兩件死亡案件引起台中地檢署肅毒組注意，首次啟動「保護式」查緝，清查出2人死亡前密集聯繫的30餘名毒品人口，聲押4名斃頭獲准，並告誡毒品人口「吸毒與死亡」一線之隔，迅速遠離毒品，愛惜生命。



台中地檢署肅毒組注意，首次啟動「保護式」查緝，清查出2人死亡前密集聯繫的30餘名毒品人口，聲押4名斃頭獲准，並告誡毒品人口「吸毒與死亡」一線之隔，迅速遠離毒品，愛惜生命。（記者蔡清華翻攝）圖與本文無關

台中地檢署肅毒組王捷拓主任說，40歲丁女是大里區毒品人口，今年3月被發現施用毒品過量致死，4月間男友50歲郭某在租住處上吊自殺，其實吸毒人口日子難過，在缺乏正面支持力量，容易走向毒品過量致死及自殺的下場，年輕的生命就這樣一步一步走入死亡。

地檢署從96年間啟動的「偵查資料分析中心」（該中心累積毒品案檔案資料1萬7千件，經交叉重疊比對，據此了解毒品人口群聚關係）及「i2」（毒品人口連繫紀錄交叉分析）系統，清楚的分析出了女與郭

## 緝毒2—強化沒收販毒高額利得



<b>說明</b>	<p>「毒品販售的高利潤」，係不法之徒不畏嚴罰，前仆後繼從事販毒的最大驅力，緝毒工作除使毒品價格提高外，亦應沒收毒販獲得的高額利潤，以降低販毒之誘因。</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p>犯罪所得沒收之修正規定已於105年7月1日生效，對「主從刑不可分」、「第三人沒收」及「保全程序」等規定進行修正，提供查扣、沒收販毒所得更有利之法律基礎，未來司法機關除積極查緝毒販、毒品之外，「<b>查扣並沒收販毒所得</b>」亦同樣列為<b>重點工作項目</b>，藉由販毒利潤的降低，減少毒品之供給。在105年底前，將透過不斷的實案操作，提高司法警察、檢察官及法院對販毒所得查扣、沒收之共識及意願，並逐年提高沒收成效。</p>
	<p>中長期</p> <p>藉由追本溯源之方式，瓦解販毒集團，避免販毒首腦以斷尾求生方式，繼續招募新血從事販毒行為。</p>

# 緝毒3—有效打擊跨境毒品走私



<b>說明</b>	<p>我國毒品及其先驅原料大多來自境外走私，毒梟往往將毒品夾藏於入出境海、空運貨物、郵件及旅客行李當中，邊境緝毒機關應迅速、確實攔截毒品走私。</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由財政部關務署之「通關資料庫」與內政部警政署之「刑案資料庫」建立單一窗口，藉由資訊雙向交換，共同合作緝毒，強化邊境管理網，預計於105年完成關警資訊交換。</li><li>2、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之「<b>協同邊境管理機制</b>」，規劃彙整簽審機關與司法警察機關相關資訊，有效整合涉案自然人及法人資訊及國內外情資，擴大鎖定高風險對象。</li></ol> <p>中長期</p> <p>精進更新貨櫃儀檢設備、部署手持式毒品偵測儀及充分配置緝毒犬隊。106年貨櫃儀檢設備汰舊換新計畫報院，如經核定即依進度自107年起於高雄港執行分期汰換；緝毒犬隊及手持式毒品偵測儀則視各關需求，自106年起逐年編列預算執行擴充。</p>



# 重要問題整理

## 防毒

- 既有之毒藥品監測資料尚不足掌握毒品全貌。

## 拒毒

- 各類偽包裝之新興毒品易吸引青少年好奇施用。

## 緝毒

- 社區毒品可取得性待抑制；高額不法利潤吸引販毒行為。
- 跨境走私為毒品主要來源。

## 戒毒

- 戒癮專業人才及便利性不足影響服務可近性及涵蓋率。
- 毒癮戒治難以藉由單一或短期方案可達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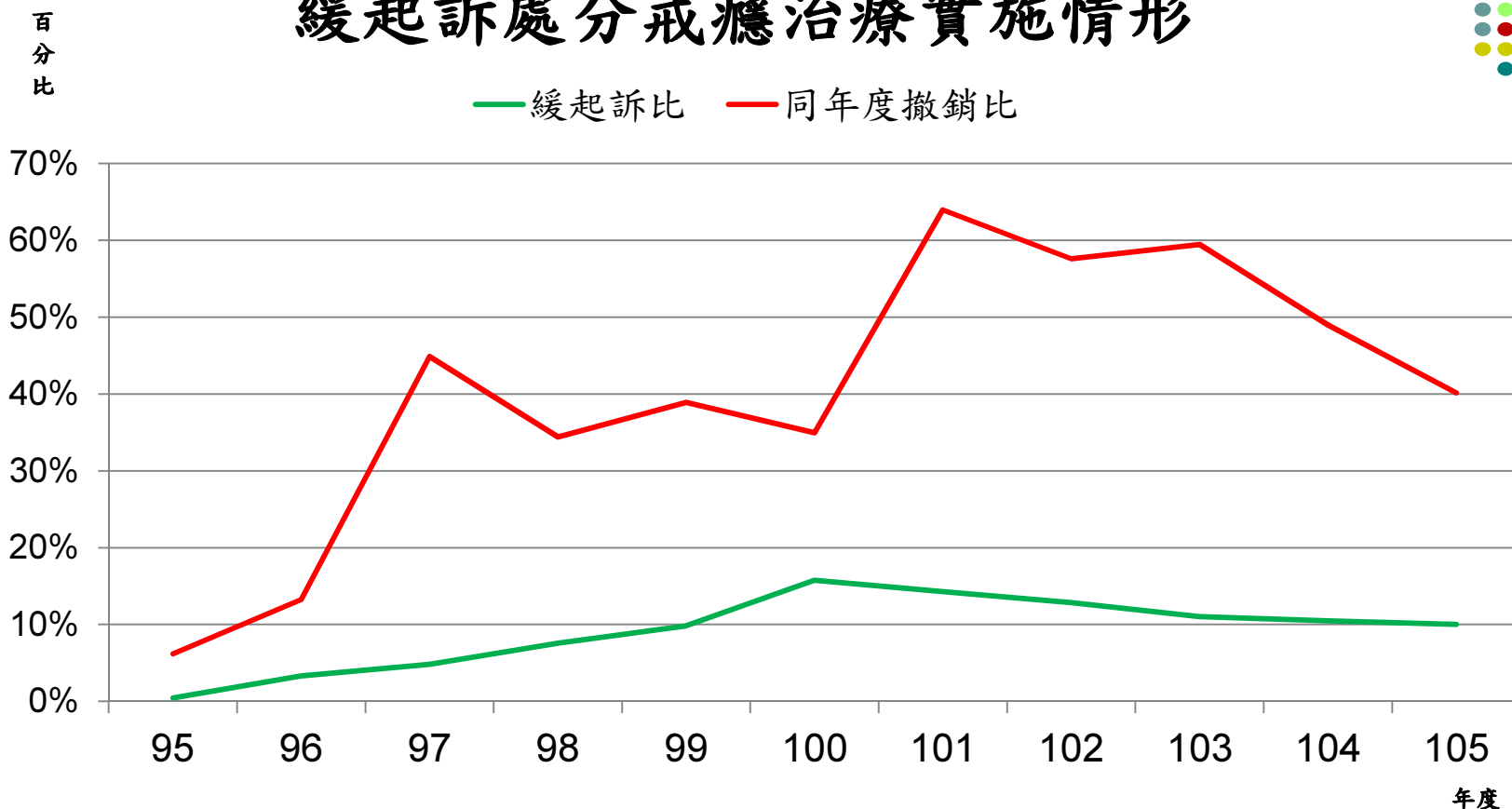
# 戒毒1—提高戒毒服務之可近性



<b>說明</b>	<p>戒癮治療及處遇人才待培育且缺乏誘因，另現行戒癮治療服務便利性尚有不足，影響服務可近性與涵蓋率。</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結合各衛生局建立<b>美沙冬跨區給藥機制</b>，提供個案異地服藥服務，提高個案接受治療便利性，強化美沙冬治療效益，預計於106年底建立5個縣市跨區給藥機制。</li><li>2、於今年起針對戒癮治療專業人員及參與毒癮者處遇之民間團體，<b>系統性辦理成癮防治教育訓練</b>，提升戒癮網絡人員專業知能，預估105年底可完訓55-60人。</li><li>3、由衛生福利部與法務部合作推動跨部會毒癮整合方案，於105年底前召開會議研商<b>提升緩起訴戒癮治療比率</b>，及於106年擴大<b>推動矯正機關戒癮醫療服務計畫</b>。</li></ol> <p>中長期：</p> <p>邀請專家學者，建立合理戒癮醫療支付制度，發展成癮防治專業人員培訓制度，鼓勵更多醫事人員及醫療機構發展戒癮醫療服務，全面提升戒癮治療涵蓋率。</p>



## 緩起訴處分戒癮治療實施情形



緩起訴處分推行之目標，係使符合資格者留在社區完成緩起訴戒癮療程，惟緩起訴門檻過於寬鬆或後端戒癮資源供應不足，將造成撤銷比例提高，反造成司法及醫療資源之浪費，未來將由衛生福利部與法務部詳加規畫，以務實的態度使緩起訴比例(綠線)能穩定上升，撤銷比例(紅線)能逐年下降。

# 戒毒2—推動多元且長期戒癮支持方案



<b>說明</b>	<p>新興毒癮問題增加，毒品成癮具慢性化及高復發性特質，並無單一且立竿見影之戒癮方法，需整合各部會及民間資源，強化多元且長期之心理社會復健服務。</p>
<b>策進作為 及 預期成果</b>	<p>短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自105年7月起，由<b>毒防中心</b>針對遭多次查獲施用<b>第三、四級毒品個案</b>，<b>主動追蹤輔導</b>。</li><li>2、法務部矯正署研擬推動「<b>受刑人自主性監外作業</b>」方案透過自主性監外作業之中間性處遇，輔以類中途之家—外宿中心之配套措施，強化個案更生就業職能，以有利的就業環境協助更生人復歸社會。預計至105年底可有100名為自主性監外作業者。</li><li>3、與地方政府合作，已於105年成立1家女性藥癮更生人中途之家。另由衛生福利部於106年起推動<b>民間機構藥癮者復歸社會服務效能提升計畫</b>，扶助成立中途之家並強化其與醫療機構之合作機制。預計106年補助中途之家3家開辦費、5家修繕費，安置75人次，輔導200人次。</li></ol> <p>中長期：</p> <p>結合法務部保護司、矯正署、地檢署、毒防中心及民間團體等網絡單位，整合服務資源，發展多元且兼顧醫療照護與司法監控之社區毒癮處遇及復歸社會服務方案。</p>



## 綜合：設置基金以擴大推展反毒工作

<b>說明</b>	<p>104年度緝獲施用第一級毒品人數為17,098人，緝獲施用第二級毒品人數為40,905人，創歷年新高，施用第三、四級毒品裁罰人數為24,626人，亦在歷年高峰，惟相關經費來源並不穩定，有必要透過成立基金之方式，整合既有反毒資源並擴大財源基礎，提昇整體防制成效。</p>
<b>策進作為</b>	<p>短期：</p> <p>推動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之2修正草案於105年12月底前送請立法院審議，提供基金成立之法源依據，並逐步擴大基金規模，訂立相關使用規範，以有效支應中央部會、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之反毒工作。</p> <p>中長期：</p> <p>藉由基金之妥善規劃，提高反毒工作能量，並配合各項不斷的檢討策進，使反毒工作能有效落實。</p>

# 未來工作展望



- 正面解決問題

- 面對廣泛而龐雜之毒品問題，「精確了解毒品現況」、「及時提出因應對策」、「確實執行反毒任務」，以務實態度使反毒工作不斷向前推展。

- 掌握處理原則

- 「**寧早毋晚**」：基於毒品成癮具有慢性病之特質，因此「預防重於治療」、「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亦為毒品防制之重要理念。毒品工作之推展，應優先藉由社區毒品掃蕩、染毒高危險群預防，使染毒人數降到最低；並儘早發掘及協助毒癮者，避免毒癮問題進一步惡化。
- 「**積極整合**」：避免過度處罰及負面標籤，逐步強化社會安全網，協助毒癮者重新融合於社會，共同建立安全、健康、和諧的無毒社會。